



## KW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 股份代號: 1813)

#### 發布公司通訊之新安排

以下為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2.07A 條及本公司於其於 2024 年 6 月 5 日召開及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採納的新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就發布其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而採納的新安排，自 2024 年 6 月 5 日起生效。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會報告、年度帳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 (f) 代表委任表格。

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指任何涉及要求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權利或作出選擇之公司通訊。

根據上市規則及章程細則，本公司無須亦將停止就在本公司網站 [www.kwggroupholdings.com](http://www.kwggroupholdings.com)（「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網站」，連同本公司網站統稱「網站」）刊載公司通訊向股東發出通知（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將會個別發送予股東，請參閱下文 2）。

#### 1. 公司通訊

本公司將繼續透過網站以電子方式向其股東發布公司通訊，並僅應股東要求方會向其發送公司通訊印刷本。

謹此建議股東登記使用香港交易所提供之訊息提示服務（現有網址為 [https://www.hkex.com.hk/chi/invest/user/login\\_c.aspx](https://www.hkex.com.hk/chi/invest/user/login_c.aspx)）。透過使用訊息提示服務，用戶將於本公司在披露易網站發布監管通知或在與本公司有關的披露權益申報時接收訊息提示。

## 2. 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

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向各股東個別發送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因此，本公司將透過電郵發送、提供或通知股東本公司日後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或本公司可能決定之其他公司通訊）的發布。

為透過電郵收取本公司日後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或本公司可能決定之其他公司通訊），股東可下載適用之回條，填妥回條中的選項 2，並將已正式簽署之回條以郵寄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或以電郵寄送至 [enquiry@kwggroupholdings.com](mailto:enquiry@kwggroupholdings.com)。

股東有責任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倘本公司沒有股東之電郵地址或股東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無效，本公司將只能以印刷本形式發送日後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予股東，並附上要求表格向股東索取彼之有效電郵地址。

如股東先前曾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電郵地址，彼等毋須再次提供電郵地址，除非彼等有意更新先前所提供之電郵地址則另作別論。

若干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因其性質只能以印刷本形式發送。股東謹請注意，即使彼等已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電郵地址，該等公司通訊仍將郵寄至彼等之登記地址。

## 3. 索取公司通訊（包括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印刷本

本公司於 2024 年 6 月 5 日前收到的有關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要求或指示（如有）將不再有效。倘任何股東希望從本公司收取公司通訊（包括可供採取行動之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請填妥適用回條之選項 3，並將已正式簽署之回條以郵寄或電郵方式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郵寄或電郵地址見上文 2。任何該等要求將於接獲日期一年後屆滿及失效，或於有關股東書面撤銷要求或被彼等其後之書面要求取代的較短期間屆滿及失效。謹請注意，倘任何股東有意於原有要求屆滿後繼續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股東必須提交一份新的書面要求。

倘股東因任何原因在瀏覽網站時遇有困難，本公司將應股東透過郵寄或電郵至上文 2 所提供之郵寄或電郵地址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的書面要求，免費向股東發送相關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上述 2 及 3 所述之安排只適用於登記股東。如非登記股東<sup>1</sup>想提供或更新彼之電郵地址以於日後透過電郵收取本公司可能決定之其他公司通訊，請與代彼等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聯絡。如非登記股東希望從本公司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請下載及填妥適用之回條，並將回條以郵寄或電郵方式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郵寄或電郵地址見上文 2。

股東如對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可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6 時正（香港時間））致電(852) 2878 7090 聯絡本公司，或將彼等之提問電郵至 [enquiry@kwggroupholdings.com](mailto:enquiry@kwggroupholdings.com)。

---

<sup>1</sup>非登記股東指其本公司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並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時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表示欲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人士或公司。

